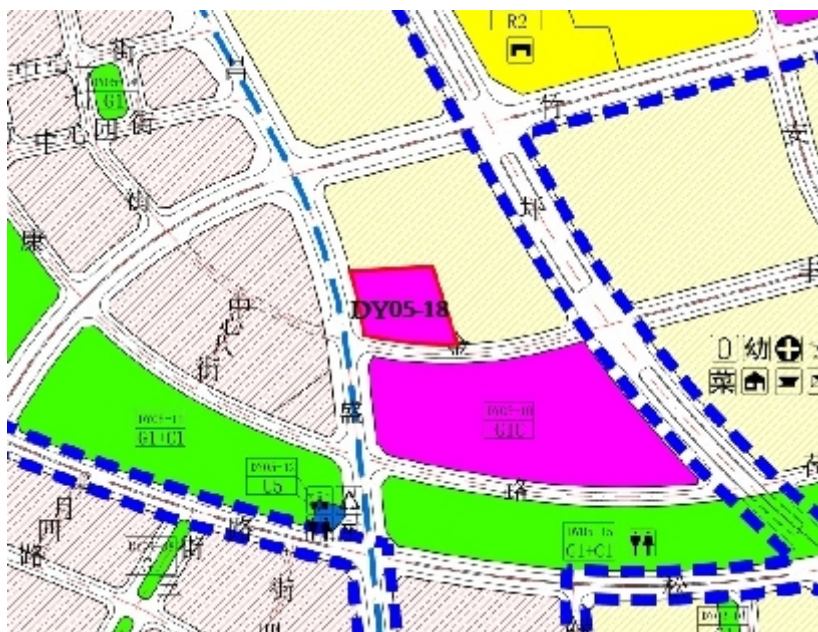
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关于[坪山中心区]法定图则 DY05 单元部分用地规划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 2019 年第 5 次局长办公会议审批通过坪山区[坪山中心区]法定图则 DY05 单元部分用地规划调整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DY05-18	GIC5	教育设施用地	6887	—	18 班幼儿园	规划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
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